

证券代码：837407

证券简称：弗德里希

主办券商：民生证券

弗德里希新能源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根据弗德里希新能源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10 月 22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司决定于 2018 年 11 月 8 日（星期四）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11 月 8 日 10:00。

预计会期 1 天。

(五)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11 月 2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独山工业 2 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提名聂仕飞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议案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运行，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提名聂仕飞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

聂仕飞为连任董事、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处罚或

惩戒，且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 审议《关于提名樊卫国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议案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运行，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提名樊卫国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

樊卫国为连任董事、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处罚或惩戒，且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三) 审议《关于提名裘旭峰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议案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运行，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提名裘旭峰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

裘旭峰为连任董事、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处罚或惩戒，且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四) 审议《关于提名黄志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议案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运行，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提名黄志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

黄志为连任董事、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处罚或惩戒，且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五) 审议《关于提名刘文涛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议案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运行，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提名刘文涛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

刘文涛为连任董事、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处罚或惩戒，且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六) 审议《关于提议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改公司章程》议案

修改前

“第十三条 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公司经营范围是：人工环境设备、制冷设备、新能源设备的制造、研发、安装、销售、维修及技术咨询；农业机械设备、钢构件的制造、设计、研发、安装、销售及技术咨询；农业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蔬菜、中草药、食用菌、花卉种植（不含新品选育和种子生产）；园林景观设计，室内外建筑装饰工程、防腐工程、保温工程、建筑幕墙工程的设计、施工；机械设备的销售与安装；工艺品、建筑材料销售。（涉及国家规定实施特别管理措施的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修改后

“第十三条 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公司经营范围是：人工环境设备、制冷设备、新能源设备的制造、研发、安装、销售、维修及技术咨询；农业机械设备、钢构件的制造、设计、研发、安装、销售及技术咨询；农业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蔬菜、中草药、食用菌、花卉种植（不含新品选育和种子生产）；园林景观设计，室内外建筑装饰工程、防腐工程、保温工程、建筑幕墙工程的设计、施工；机械设备的销售与安装；工艺品、建筑材料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涉及国家规定实施特别管理措施的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七）审议《关于提名陈杰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议案

鉴于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监事会拟提名陈杰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监事会届满。

陈杰为连任监事、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处罚或惩戒，且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八) 审议《关于提名吴海强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议案

鉴于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监事会拟提名吴海强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监事会届满。

吴海强为连任监事、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处罚或惩戒，且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登记：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

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或商业登记证复印件、股东帐户卡；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或商业登记证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出席的，须持有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及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自然人股东亲自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

3、异地股东凭以上有关证件通过信函、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以到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

（二）登记时间：2018年11月8日9:00

（三）登记地点：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崇贤街道独山工业区2号公司
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樊卫国 联系电话：0571-88045586

（二）会议费用：本次大会预期1天，与会股东交通费和餐费自理。

（三）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10日前以书面形式提交董事会。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弗德里希新能源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

十六次会议决议》

(二)《弗德里希新能源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弗德里希新能源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0月24日